

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邵羽南先生通知，获悉邵羽南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
邵羽南	是	5,250,000	2018-1-15	2019-1-23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	25.06%	6.23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邵羽南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20,948,94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4.85%。邵羽南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,1505,000 股，占邵羽南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4.9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65%。

控股股东股份不存在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；被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通知函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；

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